

推广条款及细则

一般条款及细则

1. 推广期由 2020 年 6 月 15 日至 2020 年 9 月 15 日止，包括首尾两日（“推广期”）。
2. 合资格客户需要经由汇丰商务“网上理财”登记方可享有优惠。
3.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Hong Kong，下称「本行」）有权随时更改此条款及细则及暂停或终止提供优惠，而无须预先通知。本行对此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4. 当合资格客户由汇丰商务「网上理财」登记后，本行可与您联系，并讨论有关此推广活动的详情。
5. 除合资格客户及本行之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益）条例》强制执行或受益于此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
6. 如因优惠产生任何争议，本行保留最终决定权。
7. 推广材料所载的备注及脚注是此条款及细则的一部分。备注及脚注与此条款及细则如有不符，概以此条款及细则为准。
8. 在本次推广活动的优惠，都必须遵守现行的监管要求。
9. 此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诠释。
10. 此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本如有歧异或不符，概以英文本为准。
11. 此推广优惠不能与本行其他推广或特别优惠同时使用。

(A) 单位信托基金认购费用 50%折扣具体条款及细则

1. 单位信托基金认购费用折扣推广优惠只适用于在推广期间合资格客户成功通过汇丰投资理财户口(后缀为 380, 085, 或 088)认购新单位信托基金。
2. 单位信托基金认购费用折扣将会在推广期结束后的一个月內按照本行指定的现行汇率转换并以港币支付。由于转换时的汇率转换，记入到客户活期账户中的以港元折价的单位信托认购费的最终金额可能少于推广信息中显示的 50%。
3. 单位信托基金认购费用折扣将会在推广期结束后的一个月內记入按照本行确定的客户的活期账户(或其他有关帐户)(「退款日期」)。
4. 单位信托基金认购费用折扣推广优惠合资格客户不得在退款日期前终止其汇丰帐户。

(B) 优惠外币兑换汇率的具体条款及细则

1. 汇丰商务「网上理财」推广讯息所载的优惠外币兑换汇率以及此条款及细则只适用于推广讯息所寄予的客户（「合资格客户」）。推广讯息与此条款及细则如有不符，概以此条款及细则为准。
2. 优惠外币兑换汇率推广适用于指定货币的外汇兑换交易，并须符合以下条款（“合资格外币兑换交易”）：

- a. 经由汇丰商务「网上理财」或分行进行，及
- b. 于推广期内透过合格客户于本行的储蓄或往来户口成功办理。
3. 优惠外币兑换汇率将于合格客户经汇丰商务「网上理财」成功登记，并收到由汇丰商务「网上理财」发出通知后适用于合格客户的合资格外币兑换交易。合格客户成功登记后，会在不少于两个工作天后从汇丰商务「网上理财」收到通知。倘合格客户于本行持有多于一个户口，则优惠外币兑换汇率将适用于本行所厘定之上述一个或多个户口进行的合资格外币兑换交易。
4. 如果合格客户在推广期内关闭本行全部活期和储蓄帐户，合格客户将不能享有优惠外币兑换汇率。
5. 本汇率推广优惠的实际折扣有机会因为交易当时的市况而与推广讯息有所出入。

(C) 接收／不接收直接推广联系和／或信息具体条款及细则

1. 此项申请的安排，本行不会收取任何费用。
2. 更改经电邮地址／或电话及／或流动电话讯息传送的推广服务／产品，有关的更改将于 7 天内生效。其他的申请，更改将于 4 至 5 个星期内生效。
3. 当选择「接受推广讯息」选项，您将继续收到本行通过以下渠道发送的推广讯息，
 - 信件
 - 电邮
 - 电话
 - 流动电话短讯
4. 此申请代表阁下目前就是否希望收到直接促销联系或咨询的选择，并取代阁下于本申请前向本行传达的任何选择。
5. 请注意阁下的选择适用于就本行「关于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的通知」中所列出的产品、服务及／或目标的类别的直接促销。阁下亦可以参阅该通知以得知在直接促销中可使用的个人资料的种类。